

##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情况概述

#####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及经营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款项、存货、长期股权投资等各类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计提了信用减值损失，对存货可变现净值进行了减值测试，对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减值测试，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2023年1-12月公司计提减值损失合计7,895.40万元，其中信用减值损失2,226.52万元，资产减值损失5,668.8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范围和总金额

项目	2023年计提减值损失金额（万元）
一、信用减值损失	2,226.52
其中：应收账款	2,475.16
其他应收款	-79.39
应收票据	-169.25
二、资产减值损失	5,668.88

其中：存货	3,386.77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282.10
合计	7,895.40

### （三）会计处理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对应收款项、存货、长期股权投资等计提减值准备。

### （四）本次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方法和确认标准

1、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估算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及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以账龄为基础的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以信用等级为基础的减值准备

#### 2、存货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3、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

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2023年1-12月共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7,895.40万元，减少公司2023年1-12月利润总额7,895.40万元，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2023年度资产及经营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就截止2023年12月31日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有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